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2016年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董事会及第一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16年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如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对2016年度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各类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固定资产的可收回价值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拟计提为人民币3,825万元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年初至年末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占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款项	467	12.7%
存货	2,419	65.8%
固定资产	939	25.5%
合计	3,825	104.0%

2、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2017年1月20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董事会及第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案将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上述各类资产减值准备为3,825万元，将影响公司2016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为3,825万元。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主要说明

1、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依公司应收款项会计政策账龄分析法及因存在品质争议客户未按票期付款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2016年末应收款项计提坏帐准备余额合计为1403万元，其中于2015年末已计提坏帐准备969万元，并于2016年度因核销及汇率变动影响33万元，因此本年计提坏帐准备467万元，占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2.7%。

2、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依公司测算可变现净值及存在品质争议的存货，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2016年末存货计提跌价准备余额合计为4,713万元，其中于2015年末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784万元，并于2016年度因产品处置转销及汇率变动影响1,490万元，因此本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419万元，占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65.8%。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可变现净值	计提跌价准备余额	计提数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计提原因
原材料	9,088	6,082	3,006	2,314	可收回金额按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算。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存货减值准备是按单个资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公司判断该项资产存在减值的迹象，预计该项资产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在产品	1,523	1,523	0	0			
自制半成品	1,488	947	541	0			
产成品	14,145	12,979	1,166	105			
低值易耗品	521	521	0	0			
在途物资	217	217	0	0			
合计	26,982	22,269	4,713	2,419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公司始终秉持以产品创新作为公司的经营核心，专注于研发设计，近年来面对外界严峻的经济环境，公司加快产品结构的整合和布局，对行销较为薄弱相关固定资产进行清理，为了客观、准确地反映其账面价值情况，公司对于可收回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份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2016年末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余额合计为4395万元，其中于2015年末已计提减值准备3868万元，并于2016年度因资产处置及汇率变动影响412万元，因此本年计提减值准备939万元，占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25.5%。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资产减值合理性的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2016年度计提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共计3825万元，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期末资产状况。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七、备查文件

- 1、2017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2017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董事意见
- 4、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20日